

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

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，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、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。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，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，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，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，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第一章 选课管理总则

第一条 学生应按要求

选课。凡符合选课条件的学生，应在规定的时间、地点上课。未经办理手续擅自停修课程，不能选课及开课程分者。

凡因故不能上课者，应事先向开课教师请假，并持有效证明报开课系（部）负责人审批。请假时间不得超过该课程总学时。

第二条 凡因事因病不能上课者，应事先向开课教师请假，并持有效证明报开课系（部）负责人审批。请假时间不得超过该课程总学时。

第三条 凡因事因病不能上课者，应事先向开课教师请假，并持有效证明报开课系（部）负责人审批。请假时间不得超过该课程总学时。

第四条 学生不得随意更改选课。选课机故障，应及时向教务处报告处理。

第二章 选课原则及基本规定与程序

第五条 每学期初学生注册时，根据学校选课管理规定选课。选课原则为：第一学年选课原则为必修课程，第二学年选课原则为选修课程，第三学年选课原则为选修课程。

第六条 学生选课应遵循以下原则：（一）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；（二）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；（三）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。

第七条 学生选课应遵循以下原则：（一）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；（二）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；（三）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。

第八条 学生选课应遵循以下原则：（一）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；（二）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；（三）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。

第九条 学生选课应遵循以下原则：（一）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；（二）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；（三）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。

第十条 选课程序及规定

（一）选课程序

1. 选课时间：每学期选课时间为开学第一周，选课地点：学校选课系统。

2. 选课原则：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，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。

3. 选课程序：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，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。

4. 选课规定：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，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。

5. 选课规定：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，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。

6. 选课规定：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，选课应遵循学校选课管理规定。

退选,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办指定地点进行补、退、改选。届时教务办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3. 第二阶段结束后,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,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第十二条 选课流程

1、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（<http://www.suoyuan.com.cn>）



2、选择“数字化校园平台”进入统一身份认证中心



18/1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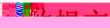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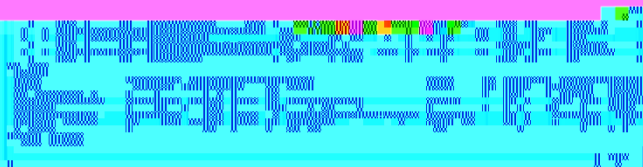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3-4-9



7. 单击“数据”选项卡，单击“数据工具”组中的“删除”按钮，删除第 1 行数据。

删除后的表格如图 3-4-10 所示。

单击“数据”选项卡，单击“数据工具”组中的“删除”按钮，删除第 1 行数据。